

华泰优逸二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修订公告

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我司对华泰优逸二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调整了管理费费率，现对该产品投管合同条款修订如下：

一、“四、产品的基本情况”中的第“(七) 管理费率”

原表述为：

1. 产品投资管理费

产品投资管理费按产品资产净值的 0.45%年费率计提。

产品投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季度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由产品投资管理人向产品托管人发送产品投资管理费划付指令，产品托管人复核后从产品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产品投资管理人。

现修改为：

1. 产品投资管理费

产品投资管理费按产品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

产品投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季度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由产品投资管理人向产品托管人发送产品投资管理费划付指令，产品托管人复核后从产品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产品投资管理人。

二、“十四、产品费用与税收”中的“(二) 产品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原表述为：

1. 产品投资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费

产品投资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费按产品资产净值的 0.4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4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5\%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投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

现修改为：

1. 产品投资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费

产品投资管理人的投资管理费按产品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投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 0.4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36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投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

相关产品合同、说明书已修订并在公司网站上公布，条款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生效。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htam.com.cn) 查询华泰优逸二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10-59371725 咨询相关事宜。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9日